

读诗札记

——曹氏父子诗评

(一)

东汉末年，是我国历史上又一个大动乱的年代。中平元年(184)爆发的黄巾起义，从根本上动摇了东汉帝国的统治。初平元年(190)董卓之乱，和随之而起的军阀割据混战，又进一步使统一的帝国陷入大分裂、大破坏的局面。这个局面持续了十几年，一直到建安十三年(208)，经过赤壁之战，魏、蜀、吴三分鼎立的形势初步形成，才算基本上告一段落。

建安时代，正是处在这个由分裂趋向统一、由动乱趋向稳定的历史转折时期。

建安时代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相当重要地位。这个时代是五言诗的成熟时期，这是一个作家辈出的时代。建安时代的文艺复兴，非特恢复了古代的诗坛，而且唤起了无数的诗人，他们歌唱出这个时代的脉搏，“不假良吏之辞、不托飞驰之势”，而以作家的身份快意的出现。这样作家当然就多了起来：屈原曾经为诗坛带来了诗人，但是直到这个时候才得到了真正的发展，对于这些诗人，时代要求他们能解决自己的思想感情，歌唱出爽朗有力的诗篇，自然也就必须要求他们有骨气。

建安文学具有以下特点：作品有充实的内容和真实的感情；语言刚健有力。建安诗还另外具有率直明快的风格。刘勰说：“观其时文、雅妙慷慨、良由世积乱离、风衰俗怨。”《文心雕龙》陈子昂称赞“蓬莱文章、建安骨”《宣城谢眺楼饯别校书叙云》所谓“风骨”，与直率明快有同样含义，建安诗人多暴露现实、讽刺现实、想说什么就说什么都是表示有骨气、有正义感。他们多致力于五言诗的锤炼。刘勰说：“暨建安之动、五言腾踊。”《文心雕龙明诗篇》是有根据的。

五言诗体由乐府诗而来。它虽然已有几百年的历史，却只是无名诗人的东西。民间的东西还不曾上过文坛的最角。因为封建社会里的人民还没有可能掌握文化

这一武器，因此民间作品虽然内容丰富生动，但因为很少有集中与提高的机会，所以“里巷歌谣”的发展进步比较缓慢，艺术比较粗糙。到了建安时代，文人学士开始向民间诗体学习或拟作，从民间文学中吸取丰富的营养，使他们的作品增辉生色。

五言诗到了建安时成了文人学士的主要诗体的一个时期。当时以曹氏父子为最，其次以建安七子（孔融、王粲、刘桢、阮儒、陈琳、应易、徐干）。刘勰说：“胥属魏、蜀、吴无与焉，盖魏武以相王之尊，雅爱诗章；文帝以付君之重，妙善词赋，陈思以公子之豪、下笔琳琅：并体貌英逸，故俊才云蒸”。《文心雕龙卷二明诗》。

建安时代的作家们，以曹氏父子兄弟为中心。

曹操、曹丕、曹植、在诗文上原是天才，在政治上又都是主脑人物，因此一时文士都环绕在他们周围，特别是曹操，对于延揽人才不遗余力，建安七子都是以曹操为中心而聚拢来的。当时三分天下，在这方面吴、蜀就远远落在曹魏的后面。

自屈原之后，诗思消歇者五六百年，到了这时，诗人们才由长久的熟睡中苏醒过来。不仅五言诗，连四言诗也都照射出夕阳似的血红的恬美光豪出来。

下面且评三曹之诗：三曹中以植为最伟大，故详述之，而于其父兄则论述从略。

（二）

曹操(155-120)字孟德，沛国谯人。(谯，今安徽亳县)本姓夏侯氏，其父嵩为曹氏养子，故遂姓曹。操少机警，有权数而任侠，年二十、举孝廉为郎。除洛阳北部尉。中平元年黄巾起义，他以骑都尉军参加镇压黄巾起义军。初平元年，董卓废立时，操散家财，合义兵讨卓。初平中，袁绍表荐东郡太守。建安中，操到洛阳，总揽政治大权。迎献帝许昌，自立为大将军。从此以后，“挟天子以令

诸侯”，转战南北，逐个击败竞争对手，统一北方，成为北方实际统治者。

操部下夏侯惇劝他正位，他说：“若天命有归，孤其为周文王乎？”操子丕，果应其言，废献帝自立。追谥曰武帝。

曹操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杰出的军事家和杰出的政治家，他对于当时社会历史的发展是起过积极推动作用的。可是，他对人民犯有严重的罪过。（镇压黄巾义军，从略）。

曹操不但是杰出的军事家和政治家，而且还是杰出诗人。操是一位霸气纵横、笼罩一世的人，即使在诗坛上也是如此。

魏武帝如幽燕老将，气韵沉雄。（《诗评》敖润孙作）沈德潜说：“沉雄俊爽，时露豪气。”

曹操提倡《乐府》文学，他不是摹仿《乐府》的音节、语句而作诗，而是吸收乐府诗意入诗。因而他的诗不仅保存了《乐府》通俗面貌，而且发展了《乐府》诗歌描写社会变乱的现实精神。沈德潜说：“借《古乐府》以写时事，始曹公”（见《诗说啐语》）是有根据的。

这些说明建安时期还是在从《乐府》诗转向诗人的诗的开始，而曹操就是最初的奠基人之一。乐府诗的发展可分为两个过程：（一）最初是民间的歌谣被之管弦，歌词来自民间，或略加润色提高的，例如《江南可采莲》、《东门引》、《孤儿行》之类。（二）其次是诗人借乐府的语言，来抒写自己的思想感情，像《君子引》说：“君子防未然，不处歉疑问，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正冠……周公下白屋，吐哺不及餐。一沐三握发，后世称贤圣。”这虽然是乐府语言，却是知识分子的思想感情。

又如《薤露》、《蒿里》，本是挽歌曲子，曹操用来写汉末政治的紊乱和战祸的惨酷。成为短的叙事诗，前者叙述何进合董卓事，后者叙述袁绍、袁术兄弟相争，连年兵不解甲事。

曹操的乐府诗，就是这样阶段演变过程。操现存的诗计二十多首。其中以《短歌行》、《薤露行》、《万里行》、《苦寒行》、《却东西门行》为代表作。《薤露行》和《万里行》中操描写当时现实的佳作。

前者叙述“贼臣执国柄，杀主灭宇京”，难各凄恻。后者写袁绍、袁术兄弟相争，给百姓带来了巨大灾难，无限苍凉。钟嵘谓其有悲凉之句。（见《诗品下》）

在《蒿里行》写道：“铠甲生虱虱，万姓以死亡，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从这几句诗中，可以看出作者的现实主义倾向，和入道主义感情，同时他看出处在动乱时代的人民容易感到“人生无常”的痛苦。对人民的苦难，曹操寄予无限的同情与感慨。这是我们可以理解的。明代学者钟惺评曹操的《蒿里行》说是“汉末实录，真诗史也”。钟嵘（《诗品卷下》）说：“曹公古直，甚有悲凉之句”，这两首诗多激愤之语，是曹操早期之作。

《苦寒行》是一首绝好的征夫诗，作《苦寒行》的次年就是赤壁之战，正当需要用兵之时，却能歌唱着征夫们思乡的真挚感情，乃是十分可贵的：若说假慈悲，决不相信会写出“熊羆对我蹲，虎豹对我啼”那样深入的想像。“我心何怫郁，思欲一东归”这时曹操是在不得意的时代吧。“行行日已远，人马同时饥。担囊行取薪，斧冰持作糜。”几句写得更为生动新颖，非取之於当前之情景必写不出来。

四言诗原是过时了的形式，而又由于在汉代久被文饰的使用，所以写了四言诗也不免显得文雅有余朴素不足，而曹操的四言诗，正在于它能与当时的五言诗同样的朴素有力，显示出一个新时代的草创粗犷的力量。

曹操最脍炙人口的作品是《短歌行》“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幽思难忘。何以解忧？惟有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明明如月，何时可掇？忧从中来，不可断绝。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阔谈宴，心念旧思。月

明星稀，鸟鹊南飞。绕树三匝，何枝可依？山不厌高，海不厌深，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这是一首抒写个人政治抱负和思想感情的诗篇。开首四句表露了作者对人生短暂所寄予的深沉感慨。可是整首诗的基调不是消极的感伤。最后四句借用周公“一沐三握发，一饭三吐哺，起以待士，犹恐先天下之圣人”（《史记·鲁周公世家》）的故事来说明自己，一方面则更加激励他及时建功立业的思想。基本上也是关心人民的，自然也流露了扩大政权的英雄本色。他托乐府叙事，转变为抒情，开辟了新境界。

这首杰出的诗正是《国风》的传统与《楚辞》的传统结合得最典型的作品。

除以上所谈的几首之外，曹操还有一些描写自然景物的诗篇。《步出夏门行》中的《观沧海》一首，是我国古典写景诗中出现较早而又写得相当成功的一首作品，在文学史上有很高地位。

曹操的诗作的最大一个特点是：采取了多样化的形式，运用了生动感人的表现手法，选择了形象性的语言。另一个特点是继承了《诗经》《楚辞》的写景和抒情互相结合的手法。汉代乐府民歌形式他也采用。他的诗有感伤情调，但给人的印象也是豪放雄壮，爽快，情景备至的。

我们又可以说他的五言诗，是乱世哀音。外形是通俗的，情调是悲哀的。他的诗很有劲，正因为他是“在横槊”的情况下写出来的。他的诗有气概，正因为他从“离乱”的环境下磨练出来的；他的音调是凄切的，正因为他从“风衰世薄”的情况下歌唱出来的。

总之，曹操之诗，无一首不豪放悲凉。

（三）

曹丕(187-226)字子桓，曹操次子。建安十六年，为五官中郎将，副丞相。22年为魏太子。220年操死，嗣位为丞相，封魏王，后受汉禅，自立为皇帝。在

位七年，魏黄初七年(226)卒，年四十岁。

曹丕做了七年皇帝。在军事上、政治上都没有突出的建树。他没有真正继承曹操事业。他曾两次伐吴，都没有什么战功可言。但是他在执政七年中，有些措施比较开明的。例如：轻刑罚、薄赋税、禁淫、罢墓祭、力求俭朴等，都合乎广大人民要求的。所以郭沫若说他是“一位旧式明君的典型。”确实是有道理的。

曹丕的才能也是多方面的。他生活在军旅之中，自幼娴习弓马，还擅长击剑等技能。他的文学修养也不错。八岁能属文，有逸才，对五经四部六艺，诸子百家之言无不毕览。文心雕龙说：“文帝以付君之重，妙善词赋。”

由于他生长“家家思乱，人人自危”的动乱不安的时代，所以他的性格，也具有阶级烙印和时代烙印。

曹丕虽然富贵尊荣，可以利用物质的享受来麻醉自己神经的敏感。但终于不能减去战争的威胁，使得他堕入了人生无常的感叹中。他的诗歌充满了忧愁、恐慌、感伤的气氛，这由于政权不稳，战乱频盈所造成的。他悲哀、彷徨，有说不出的苦头，于是借酒消愁。

曹丕的诗对于当时社会现实有着一定程度的反映。

如《上留田行》和《善哉行》是悲行役的诗，这首诗写到“人生如寄”，便想起不必自苦了，还是及时行乐好，他写道：

“策我良马，被我轻裘。载驰载驱，聊以忘忧。”和曹操的“周公吐哺”的情调已大异了。

曹丕更多的还是以歌咏男女爱情和离愁别怨为内容的作品。如《钓竿》是一首风格似民歌的情诗。

“东越河济水，遥望大海涯。钓竿何珊瑚，鱼尾何萋萋。行路之好者，芳饵欲何为？”。

全诗运用富有象征性的隐喻，刻划一个少女对爱慕她的路人表示的情意。诗

中少女对路人所说的话，非常含蓄有致，要对方自己去领会，写来极为真切，给人一种活泼清新的感觉。

他的《杂诗》、《西北有浮云》有很浓厚家乡之思，这正是战乱社会的反映。他的《芙蓉池作》和《於玄武湖作》充溢了厌世思想感情，也正是社会战乱的反映。刘勰批评他的诗“虑详而加缓”、（见《文心雕龙》）这正是致力於音节和谐的成就。钟嵘批评他的诗“鄙质如偶语”（《诗品》）。

他有一首《燕歌行》抒写怀友的感情，感伤情调是很重的，是七言诗的最初形式。它是由楚辞演变来的，在中国文学史上算是一种独创。《燕歌行》不愧是千古言情名诗。

“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群燕辞归雁南翔，念君客游思断肠。慊慊思归恋故乡，君何淹留寄他方？贱妾茕茕守空房，忧来思君不敢忘，不觉泪下沾衣裳。摇琴鸣弦发清商，短歌微吟不能长。明月皓皓照我床，星汉西流夜未央。牵牛织女遥相望，尔独何辜恨何梁？”。

诗中描写一个女子在凉秋月夜，遥望着一河相隔的牵牛织女，怀念远出不归的丈夫，感情委婉真挚，语言秀丽简洁，在写法上把抒情和写景交融在一起的确是一首有高度艺术成就的好诗篇。曹丕也正以这一首诗的流传而成为杰出诗人，这首诗通篇都是典型的，所谓典型的环境，典型的性格，这一首思归之诗，可以说是荟集众美。在无数思归曲中，这一首是很可以占一个地位的。王船山评这首诗说：“倾情、倾度、倾色、倾声、古今无双。”。

《燕行歌》是现存的最古的七言诗：七言诗形式在汉代民间歌谣中虽已出现，但还没有受到文人重视。真正完整七言诗，是在曹丕笔下出现的。

我以为曹丕的诗共有三个优点：

(1) 意境清雅，如《新婚与妻别》“泠泠寒蝉吟，蝉吟抱枯枝，枯枝时飞扬，身体忽迁移；不悲身迁移，但昔时日驰；日月无穷极，会望安何知？’。

(2) 词藻绮丽，如：《芙蓉池》“乘辇夜行游，逍遥步西园，双渠相灌溉，嘉木绕通川，卑枝拂羽盖，修条摩苍天。惊风快轮毂，飞翔我前。丹霞夹明月，华星出云间。上天垂光来，五色一何鲜。寿命非侏乔，谁能得神仙，遨游快心意，保已终百年”。

(3) 音节悠扬。如《燕歌行》照以上看来曹丕诗也宜上品。故刘勰《文心雕龙》“魏文之才，洋洋清绮，旧谈抑之，谓去植千里。然子建思捷而才僬，新丽而表逸：子桓虑详而力缓，故不竟于先鸣。而乐府情越，曲论辞要，迭相短长，亦无懵焉。但俗情抑扬，雷同一响，遂今文帝以位尊减才，思王以势窘益价，未为笃论也。”

(四)

曹植，字子建，丕之弟，操之三子。生前曾封为陈王，死后谥曰思，所以后人称他为陈思王。植少慧而勤，年十岁余诵读诗论及词赋数十万言，善属文。他的童年、少年时代是在汉末军阀割据混战环境中渡过的，他“生于乱、长于军”。

建安十五年，植十九岁。这年冬天，操命诸子作《铜雀台赋》。植“援笔立成”，而且写得很得体，因而得到曹操的宠爱。那个时候植过着优游裕闲，芳流自赏的贵族生活。可是到了二十九岁的时候，他的生活起了急剧的变化，这个转变的原因是曹操爵位的继承问题。本来，曹操认为曹植“最可定大事”（《魏志，陈思王传》）注引《魏武故事》想立他当太子。后来因为他“任性而行，不自雕励，饮酒不节”，结果曹操想立他的念头打消了。却因此引起曹丕对他的不满。曹丕即位后，对植进行一系列的打击和迫害。先是杀害了一向拥护曹植的丁仪、丁翼，接着又把曹植赶到了封地上去，又贬削他的爵位。这个时候，他饱尝了“煮豆燃箕”之痛。

曹丕的儿子曹睿即位，情况也没有改变。曹植后期，在曹睿父子两代皇帝的煎熬下生活了十一年，曾经六次变更爵位，三次迁徙封地、处于被监视、被抑压

的地位，像囚臣一样。

曹植那时感受政治压迫的苦闷，要超过他所受社会变乱的苦闷。在双层苦闷熬煎下的作品，苦闷的火焰，在字里行间熊熊地燃烧着，不时迸发出美丽的火花。

五言诗经过他努力，由叙事走向抒情，由俗走向雅；奠定了五言诗的基础。他的诗不仅超过了父兄，而且超过了同时代的诗人。钟嵘在《诗品》里推崇他“为建安之杰”。

植是一个诗人，感情很丰烈的，遭了这样一个生活，自然要异常的怨抑不平的了。而皆一发之于诗。故他的诗是无操之壮烈自喜，却较操更为苍劲；无丕之妩媚，却较丕更为婉曲深沉。

他的诗也可分为前后两期，前期他生活在邺城，在他父亲的庇荫下，所过的公子哥儿的贵族生活。那时所作诗的情调是从容不迫的，其题材是宴会、赠答的多；别无什么深意。如《箜篌引》“酒置高殿上，亲友从我游。中厨办丰膳，烹宰以肥牛。秦筝何慷慨，齐瑟和且柔。”

又如，《名都篇》“名都多妖女，京洛出少年。宝剑值千金，被服丽且鲜。”

这些都是从容尔雅的陈述，无繁弦，无急响。又像：“欢怨非贞则，中和诚可经”、“狐白足御寒，为念无衣客”也都是公子哥儿所说的话。

他的《箜篌引》、唱出“今日良宴会”“令德唱高言”的主题，唱到“谦君子磬折欲何求？”意思仿佛穷途匕首见了，《石遣杂说》：《箜篌引》自“酒置高殿上”至“磬折欲何求”，使人为之词意俱尽，将结束终篇矣，万忽振起云：“惊风飘白日……知命复何忧？”世只知“生存”二语之免起鹑落，如何接得上？此子建奇处也。”另一方面就是艺术手腕的奇，这“惊风飘白日”的出现，就说明唱艺人到了转折之点，把惊案木猛然一拍，不由得听众们不肃然起敬，如梦初醒，然而这惊案木不但拍得是时候，还拍得能惊心动魄，这就是“惊风飘白日”之所以成为千古名句了。

到了后期，曹丕称帝以后，他感到压迫日盛，他的几位好友都遇害了。在这时期他时常迁徙，骨肉之情，流浪之苦，才使他真实地体验到被迫害的哀伤和人生的悲痛。他的情调更深入了，峭幽了，无复欢愉之音，惟见哀愁之叹。他的文笔也更精练、更苍劲了。

如他的《吁嗟篇》《浮萍篇》《怨歌行》《门有万里客》诸诗，或明写，或暗示，都是表现自己飘零身世，而寄寓着沉痛的感情。

曹丕死后曹睿继位，曹植的生活并未改善。他这时所感到的痛苦：一是再三改封，居处不定；二是兄弟隔绝，不许交通；三是土地贫脊，衣食不继；四是闲居坐废，功业无望。因而九次邑徙都，所以有飘泊之感，表现在《吁嗟篇》“吁嗟此转蓬，居世何独然，长去本根逝，夙夜无休闲处。……飘摇周八泽、连翩历五山。流转无恒处，谁知吾？愿为林中草，秋随野火燔，糜灭岂不痛，愿与根菱连。”

这首诗用转蓬自喻，其中“宕宕当何依”，“飘摇”、“流转”的感觉还不是最痛苦的，更深的悲感是“长去本根”。原来明帝不许诸王入朝，曹植苦于“婚媾不通，兄弟永绝……恩纪之违甚于路人，隔绝之异殊于吴越。”（见《求通亲之表》）骨肉之间生离等于死别，所以本篇末四句写得那么沉痛。

他的《怨诗行》，以周公自比，以周文王比明帝，感叹：“为君诚不易，为臣良独难，忠信事不显，乃有疑患。”而希望有一天能像周公表明心迹，如“金縢”故事。但这想法落空了，他只能郁郁到死。

曹植在忧谗畏讥的生活有不少“讽君”之作，《怨诗行》《七步诗》都是后人所熟悉的。此外，如“明月照高楼…‘种葛南山下’‘浮萍寄清水’等篇，作怨女弃妇口吻，也都是有所托喻。这一类，在他的作品里也是艺术较高的”

植的好友丁仪，丁翼兄弟被曹丕杀了，自己无法营救，为了抒发愤恨，他写出了《野田黄雀行》。这首诗不是直抒其事，直抒愤恨，而是通过具体形象间接

地表达出来。这诗“风波”喻险恶，“利剑”喻权力。“雀”喻被难的朋友，“少年”喻假想的有力来拯救的人。当时作者自己也正像罗网中的黄雀，虽然保存生命，自由却丝毫也没有，整首诗是一个完整的形象。读者从这些具体的形象出发、想像，更加容易理解体会诗人所要求表达的思想感情。

曹植既怀才不遇，生活不安，在现实世界中已无享乐之可言，故於理想世界寻求解放。借升天凌云来发泄苦闷了。

於是他写了游仙诗《五游咏》《远游篇》。

此外，曹植还有许多描写女子不幸遭遇的诗篇。如《种葛篇》《浮萍篇》《弃妇篇》等都是。

由于曹植本身的不得意，对于被弃去女子的不幸遭遇也就更加哀怨缠绵，最能感动读者。

曹植在诗歌的领域内成就是相当大的，他是奠定五言诗基础的主要人物，是建安时代杰出诗人，他发展了汉代辞赋。

钟嵘《诗品》把曹植的诗列为上品，并说他的诗，骨气奇高，词采莘茂，情兼雅怨，体被文质，粲溢今古，卓尔不群。”《艺苑卮言》一书中说：“曹子建誉冠千古……枯高辞太华。

谢灵运认为：“天下人才共一石，曹植独得八斗。”

(五)

曹氏父子，因各人身世性格之不同，故诗的风格，情思亦回然大异，操是当时军事家，政治家，故他的诗豪放绝伦，大有吞吐宇宙之气。丕少为翩翩公子，长为堂堂国君，一生欢娱，其诗皆富于愉快情绪，资近美媛，无限绮丽。植，则一生拓落，万绪苍凉，萍梗多愁，风花少住，然末，曾稍改其“三河少年、风流自赏”之丰度，他的诗，颇典雅。

曹氏父子的诗，子建为最伟大、孟德次之，子桓更次之。